

债券代码：112355.SZ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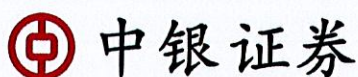
债券简称：16 桂资 01

债券代码：112428.SZ

债券简称：16 桂资 03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变动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上海市浦东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

二〇二三年二月

# 重点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投集团”、“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银证券所做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中银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变动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和（第二期）（以下统称“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发行人副董事长和总经理变动情况报告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李斌先生，男，汉族，1966 年 8 月出生，历任中房集团南宁房地产开发公司副总经理，南宁市建设局副局长，南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主任、党工委书记，南宁市相思湖新区管委会主任、党工委书记，南宁华侨投资区管委会主任、党工委书记，南宁市良庆区委书记，广西壮族自治区铁路建设办公室副主任、党组成员，广西钦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党组成员，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广西区政府”）《关于李斌同志免职的通知》，免去李斌同志的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职务；免去李斌同志的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刘明洪同志任职的通知》，刘明洪同志任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聘任刘明洪同志为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刘明洪先生，男，在职研究生，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历任广西汽车工业销售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总经理，广西中路交通建设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广西新发展交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广西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工会主席，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广西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职工董事、工会主席，广西宏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根据发行人于2023年2月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告《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发行人新任总经理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约定。

####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根据发行人于2023年2月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告《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发行人已收到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任命文件，该事项已经发行人董事会审议通过，将于近期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 二、影响分析

根据发行人于2023年2月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刊登的公告《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此次人员变动对发行人公司日常管理、业务发展及偿债能力不会造成不利影响，不影响原有董事会各项决策的法律效力，此次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发行人承诺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在存续期内做好信息披露的工作。

中银证券作为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提醒投资者予以关注。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